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一、前言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下简称“社会责任报告”)系统地阐述和披露了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在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的保护,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积极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的总体表现。

本报告主要集中总结了公司 2018 年度在从事经营活动中,对上述利益相关者所做的工作和公司未来在上述方面的计划。

二、公司的社会责任感

1、正确认识公司社会责任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还要履行对利益相关者权利的保护,包括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公益事业等,以实现企业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

曙光股份作为一家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追求经济利益、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经营,关心环境保护、热心参与公益事业,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2、树立社会责任感

公司的使命是创造效益，造福社会，这也是公司的社会责任观。以人为本，不断整合社会资源，用自己生产的高品质产品服务于社会，以税收和参加公益事业回报于社会，对社会尽到最大责任，为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公司在 2018 年创造的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0.72 元（每股社会贡献值的计算依据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12,814 万元、为国家创造的税收 17,136 万元、向员工支付的工资 38,937 万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 5,379 万元、公司对外捐款额 30 万元、调整后净利润 48,668 万元、加权平均股本 67,560.42 万股等要素进行计算的）。

三、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作为上市公司，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债权人的利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

1、保护股东权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按规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独立董事对维护中小股东权益及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能够独立发表意见，避免中小

股东利益受到侵害。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有效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保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合法。

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设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报刊、网站、电话和接待来访等多种渠道加强与股东的交流，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保护债权人权益。

公司在追求股东利益的同时，高度重视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中，努力保持财务稳健政策，保证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实现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双赢。

四、职工权益保护

1、规范用工和福利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依据《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规范劳动关系，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把职工的利益放在重要位置。

建立完善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会保险、公积金等在内的薪酬与福利制度；为职工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雇主责任险和住房公积金；积极改善职工福利，制定并实行了带薪年假、工龄补贴、取暖费报销、高温补贴、午餐补贴、外派员工生活补贴、职工技能津贴、节假日礼品、员工公

寓、女工健康体检、管理干部健康体检、特殊岗位员工健康体检等制度或办法。公司在考虑长远发展、承受能力和合理积累的情况下，结合社会消费水平的提升，并根据各经营单位经营指标的完成和员工工作表现情况，合理执行薪酬政策，不断提高员工薪资水平。2018年，公司对完成2017年年度经营指标的单位进行了奖励性调薪，使员工薪酬分享到企业发展的成果，生活水平随企业效益增长而增长。考虑到公司南方4个工厂员工工作环境比较艰苦，于9月份对南方4个工厂再次做了薪酬调整。同时还上调了公司8个外埠工厂外派员工外派补贴标准。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了职工监事，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受充分的权利。通过员工满意度调研等形式，听取职工意见和建议。对职工的合理建议和需求，提出整改措施并加以解决，确保职工充分行使民主监督的权利。

公司正确处理企业利益与员工利益关系，推动《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落实，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2、注重员工的培养与提升，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2018年的培训工作以公司“转型、升级，做专、做强”的经营方针为指导思想，以加强内部经验分享与推广、提升专业技能、改善工作绩效为重点，注重培养员工的个人素质、增强员工业务能力，全面促进员工成长与发展和整体竞争力的提升，确保培训对公司战略实施的推进力。2018年，公司主要以IMM理念落地分享、轻客业务支持、大学生入职培训、员工素质培养为重点；各单位主要以新工艺、新设备使用和维护以及提升服务技能、生产技能、质量标准、语言能

力提升、安全培训等方面开展一系列的培训。培训形式采取内训、外训、配套、经销商培训、竞赛等多种形式。对于一线员工的培训主要从实际操作入手，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提升培训质量。全年参训人数达 27,381 人次，总课时数 138,925 学时，人均受训学时不低于 25 小时，全面提升了员工的综合素质，保证员工跟上企业发展的步伐。2018 年，公司还围绕“IMM 理念运用成果转化”主题开展系列知识分享活动，聘请轻型车的副总分享 HMM 体系落地经验，以点代面推动其他单位学习轻型车 HMM 体系落地经验，将国际先进的生产管理理念应用于公司中，建立公司规范的管理运作体制。

公司还积极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不断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开展“两先两优”评比活动，鼓励先进，增强了员工奋发向上的积极性。公司为员工配备了电子图书馆、篮球场、健身器械等设施，每年组织员工开展各类技能大赛、岗位练兵、员工徒步、拔河比赛、大学生中秋节联谊活动、“三八节”女工活动、“七一”党员拓展活动、公司中高层拓展穿越活动、春节联欢游艺等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公司积极安置残疾人就业并帮助其解决生活及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做到与正常职工同工同酬，公司通过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办理困难职工补助、给予遭遇意外的员工以补助等方式，关爱员工生活，让员工充分感受企业的温暖、产生归属感，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努力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进步、共同发展、共享生活精彩”。

公司通过并保持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公司、车间、班组三级安全环境网络管理体系，每年对涉及员工身体健

康的环境因素进行识别，对生产环境中的噪音、粉尘、有害气体等进行有效预防，对女员工及特殊岗位如焊工、喷漆工、高温作业人员每年按检查周期进行体检，有效地降低了生产环境对员工健康的危害。通过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检查，避免了可能发生的职业健康安全风险，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2018 年公司安全投入达 245 万元。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按照“精品天下、合力制胜、价值共创、市场共赢”的经营理念，与上下游企业真诚合作，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1、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提升产品品质，坚持为顾客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高质量的服务，提升黄海汽车和曙光车桥的地位与品牌知名度，一直是公司追求的目标。

2018 年，黄海客车以市场为导向，积极研发纯电动和混合动力等系列新能源客车，通过开发 8.5 米和 10.5 米两款纯电动车型，进行产品的换代升级，使整车能耗同比降低 10%，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

黄海轻型车成功打造出备受消费者青睐的以 N1、N1S、N2、N3 为核心的 N 系列皮卡产品，为用户提供了多种选择。

曙光车桥积极研发推广新能源车桥和悬架产品，实现了产品的快速转型，适应了市场的发展需要，很快占领了新能源和悬架产品市场，受到了一汽吉林、福田汽车、广汽传祺和华晨汽车的一致好评，提高

了顾客满意度。2018 年，曙光车桥被江淮汽车、福田汽车、华晨汽车和凯马汽车评为优秀供应商。

2、与供应商互惠共赢，实现共同发展。

供应商是公司供需产业链的上游，其直接决定着公司的运营发展与盈利水平。公司在坚持自身持续发展的同时，也将此理念传达给供应商，通过和供应商在产品和技术方面的合作，承担着与其共谋发展的重任。公司继续坚持“价值共创、市场共赢”的经营理念，坚持诚信经营、利益共享、互惠互利的原则，致力于与供应商共同振兴民族产业，创造和谐社会责任。

2018 年，公司通过优化采购系统架构，完善《供应商管理手册》，与供方进行多层次、多方位的合作，从而实现了供需合作从普通业务升级至核心、战略合作关系，同时与供应商签订了《阳光协议》，进一步夯实了双方的合作基础，提高了采购工作效率，加速了供方体系的更新与稳定，实现了一流供方体系建设。目前关键零部件系统供方已实现国内、国际一流供方体系。同时公司对供应商绩效评价原则进行修改完善，优化供应商良性竞争环境，规避合作风险，提高供应商供货积极性和合作意识。2018 年，随着公司在电动车桥领域的不断深入，逐渐建立起高中档相结合的立体电动车桥供应网络。公司还邀请核心供方代表到厂进行发展交流，介绍公司五年皮卡发展规划，进一步加强了与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实现与供应商长期战略合作、共赢发展、携手共创美好未来的目标。

六、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特别重视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已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

体系和 ISO54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 11 年，逐步提升了环保安全体系，为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1、确保污水收集处理，实施中水循环利用。

公司污水处理站稳定运行，实现生产污水及生活污水全部处理，处理标准符合《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一级标准》，厂区绿化、冲厕用水、设备冷却用水、刷车用水，均来自经过处理的污水。做到了既环保又节能，每年各企业节约新鲜水 10 多万吨。

2、严格执行“以新代老”，全面落实环保方案。

公司在实施项目时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项目实施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要求施工，生产时环保设备同时投入运行。公司同时注重老环保设备的运行稳定，车桥事业部投入 280.66 万元将 10 吨燃煤锅炉进行了改造，投入 100 万元对焊装老线进行了改造；黄海金泉基地污水站增设了在线监测系统，特种车公司改造涂装车间及燃煤锅炉的土建工程也已结束，进一步减少了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在水、气环境得到有效治理的前提下，公司还在各厂区大量种植绿色植物，使公司厂区绿化面积进一步增加，逐步建成了花园式工厂。

2018 年公司环保投入达到 1,203 万元。

七、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热心参与公益事业

“创造效益，造福社会”是曙光企业文化中的企业使命，公司通过设立“曙光爱心公益基金”等方式，积极开展慈善和社会公益事业。

1、诚信经营，依法纳税。2018 年度纳税 17,136 万元。

2、积极开展慈善和社会公益。

2018 年度公司从“曙光爱心公益基金”对外捐款 30 万元用于社会公益事业，主要有以下两项：

(1) 捐赠给丹东市特殊教育学校 20 万元，用于病残儿童的康复治疗，以及生活和工作技能的培训；

(2) 参加丹东市“金秋温暖助学活动”，捐款 10 万元，用于资助当年考上大学的贫困家庭学生。

2018 年度公司在股东权益保护、客户服务、公益事业、职工权益保护和环境保护等诸多社会责任方面做了一些工作，积极履行了社会责任，取得了一定成绩。2019 年，公司将继续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权利的同时，进一步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供应商，积极保护环境，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实现公司“创造效益、造福社会”的使命。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9 日